

the moonlight
of DaLiAng

血族传说

达里昂的月光

宁珈
作品

NINGJIA
WORKS



血族传说 达里昂的月光

宁珈 作品

团结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血族传说：达里昂的月光/宁珈著．—北京：团结出版社，2011.4
ISBN 978 - 7 - 5126 - 0267 - 0

I. ①血… II. ①宁…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25559 号

出 版：团结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 84 号 邮编：100006)

电 话：(010) 65228880 65244790

网 址：www. tjpress. com

E-mail: 65244790@163. com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16

字 数：210 千字

印 张：16

版 次：2011 年 4 月 第 1 版

印 次：2011 年 4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 - 7 - 5126 - 0267 - 0/I. 129

定 价：26.80 元

(版权所属，盗版必究)

这个世界上，没有人真正的快乐。

我们拥有梦想，也拥有幻想；

最终放弃梦想，也放弃幻想；

然后，走向死亡。

当年轻远去，耳边响起布列瑟农的火车汽笛声时，时光复制了有我们足迹的岁月，穿透了印满我们身影的风景，把它编成故事，在蔚蓝的海面上，讲给飞往达里昂的海鸥听。

那些海鸥，来自遥远的佐拉岛……



目录

CONTENTS

序幕 · 1

01 归来 · 5

02 初遇 · 18

03 握手 · 27

04 邀请 · 42

05 受伤 · 52

06 重回费朵拉 · 70

07 真相 · 87

08 失去 · 111

09 进行式 · 135

10 背叛 · 154

11 岸 · 176

12 佐拉岛 · 182

13 颠覆 · 210

14 毕业季 · 217

15 我们的时光 · 229

16 诀别，unfinished · 242

17 莫里尤葭，unfinished · 247



序幕

似乎还有点烫的新鲜血液从我的喉咙中流过的那刻，我几欲呕吐，被迫压在那人脖颈另一侧的手，感受着他的心跳慢慢平缓，在几次强烈的搏动后，终于停止了……

这是我第一次感受同类的血，或者说，曾经的同类。我用自己能想象得到的，最恶毒的眼神盯着史蒂夫。我的挣扎在史蒂夫看来似乎很有趣，他的嘴角此刻带着一丝得意的微笑，他松开压住我的头和胳膊的手，并解下自己的外衣，将它披在我身上。

“你的脸色发青，人类总是有点怕冷的。”他轻声说，“你刚刚体会了我们用餐时的美妙，他心跳停止的那一刻，多么令人愉悦和满足。收拾好心情吧，安斯艾尔不会来了，他利用一切事物让你对他完全卸下心防，不过是为了别的事罢了。他，其实跟我们一样。”

“不，你们不一样。他对你手下留情。”我冷冷地看着他。

“没错，这是我们唯一的区别！”史蒂夫突然用手卡住我的脖子，一脸凶神恶煞的表情，完全没有他教我聆听大自然时的模样了，“安斯艾尔手下留情，可我绝对不会对任何敌人手下留情，尤其是你这样的吸血鬼猎人！我希望你没忘

记，我是吸血鬼！现在我就要杀了你，把你的喉咙咬开，喝干你的血！”

他在威胁我吗？

是，是的！

可我此刻该说点什么？大喊救命？恐怕，这些都是徒劳的。史蒂夫用不着一秒钟就可以让我身首异处——但，他还没那么做，他只是在愤怒地瞪着我。

自从成为猎族的一员，我便可以倾听任何生命的语言和他们内心的声音，我紧紧地盯着史蒂夫的眼睛，试图去感受他所想的……可是，我努力了几次，还是什么也听不见，耳朵里有一片嗡嗡声，就像我第一次坐飞时的情景。此刻，我终于知道在一定的意义上，吸血鬼已经不算拥有生命了，可是，这真的不算是一个好消息。

我们就像两条永不相交的铁轨，在自然的选择下，以相异的物种形式并肩存在着。

据不完全统计，地球上存着的物种可能在 50 亿到 500 亿种之间——但是，我们要知道的是，这个世界上有许多物种，并没有在科学家们的计算之列。比如平时只存在于意念里的精灵族；以吸食血液为生的血族；在特殊情况下能够变身的狼族；还有吸血鬼猎人族——这是一群能够召唤精灵甚至恶魔的物种，而我，是其中之一。

不过，我只能召唤得来一只几乎没有攻击力的小精灵——皮特……

而今晚，我将用尽我全部的力量和生命试着去做一次，召唤强大的恶魔，希望桑伊能好好把握住即将到来的那一刻。不过，我也清楚得很，亲爱的皮特不能再帮助我了，因为它会随着我所有的能量一起消失，我也很可能将在这个世界里消失殆尽……

此刻，有一种近似诀别的悲痛席卷了我。我突然想到了阿斯艾尔·莫里，我曾经的爱人，他真的如史蒂夫说的那样，不会因我而出现吗？难道他能忘记我们所有的过去，将一切从重新开始吗？我感到意识在渐渐抽离，直到一种恐怖骇人的怒吼从门口传来。

“放开她的喉咙！”那令人发怵的声音让我身体里涌起一股希望与恐惧交织着的感受。

那声音是阿斯艾尔·莫里的，我抬起眼睛，看见他那无比苍白的脸，映着



夜空里的新月。

我突然想起与他第一次见面时的情景，他曾经说过：“我永远都在。”即便经历了背叛与离别，我依然，对此深信不疑……



01

归来

走下飞机的那一刻，我看到的是一个湿漉漉的港口城市。

就像我在来这里之前所了解到的那样，这里有许多广场，道路是发散式，我想我一定会迷路。这里稀少的人口中有来自各个国家的人们，纷繁的语言令达里昂的原住民也时常感到既熟悉又陌生；也有许多来自于欧洲工程师设计的那些别具一格的建筑。达里昂，就像许多老派电影中看到的那样：漂亮的异国少年，复古奢华的房子，热情洋溢又行色匆匆的人们——不得不承认，这简直是一个老掉牙无比的场景。

但我听说，达里昂是个有着无限包容心的城市——但愿如此。

我在心里默默祈祷，戴上外婆送给我的月光石手珠——它是我唯一的财富了，或者说，至少现在它算是唯一属于我一个人的东西。

爸妈认为我不能继续留在污染严重的故乡费朵拉了，执意让我来达里昂投靠姑妈，不过当我踏上这段旅程时，他们都没能从各自的城市赶来送我，理由当然还是老生常谈——

“新的全世界巡演就要开始了！我真是紧张地不知道该怎么去面对……”

这是我妈妈，她每次都这么说，但我相信她真的紧张，可她依旧乐此不疲。至于我爸爸，他忙的事情远比我们能想象到的要多得多，他是一名在全世界转悠的生意人，有人猜他的钱足够我和我弟弟沐周游世界几十圈了，不过，他一毛不拔。甚至对他自己也是如此。在我们有限的相处时间里，他只给我买过一只永远慢半拍儿的玩具手表，一个塑料发卡、和一支北极熊牌的甜筒冰激凌。

不过，这样也不错，我会有充足的个人时间，来收拾好心情去面对达里昂的新生活，而且我也习惯如此，因为从我出生到现在，见到我父母的次数用一只手就数得过来。

刚下飞机的不适让我有些头痛。我不禁想象跟姑姑他们在一起肯定会很别扭。姑姑与她的儿子耶磊得知我会去他们家生活一段不短的日子时，一点也没表示出该有的兴奋或者友善，起码是出于礼貌的。我对此感到担忧，如果他们并不欢迎我的到来，我该怎么办呢？离开？怎么可能呢，我并没有其他地方可去。想到这里，我的内心涌起一阵悲哀，我想尽办法安慰着自己，慢慢闭上眼睛，尽力抛开不快的猜测，回忆起关于达里昂的传说。

如果没记错，达里昂有一个关于“百年月光”的传说，那是一个非常迷人的睡前故事，在达里昂看见圆月的时候，许愿就会达成。不过，月亮似乎并不眷顾这个城市。这里一定有许多有着梦想，却无法达成的人们。我期盼传说是真的，尽管我的愿望没什么特别之处，至少对于其他人来说。因为我只是希望我们全家人能够坐在一起吃晚饭，讨论一天的新闻，看电视……或者什么都不说，只是坐在一起那样，哪怕是一周一次也行，直到我们死去。

死亡不是一件可怕的事儿，离别，才是。

哦，还有，不得不说的，是达里昂那漫长的黑夜。

达里昂的黑夜来临得比任何地方都早，太阳也只是在7月盛夏的那几天出现，除了夏至和冬至这两天，黑夜总是长于白昼的；而在这漫长的黑夜里，没有月光，也见不得星星，云和雾变成了黑棉花团的形状遮盖住天空的一切。这个小城市笼罩着湿漉漉的雾气，特别是清晨和傍晚，黑夜一旦来临，这里的街道会突然变得空荡荡，如果不是房子里的灯光，会让人觉得这是座无人城。因此，短暂的白天让人们格外珍惜，他们行色匆匆，对于外来者都保持视而不见的态度，或许前几天还见某个外来居民在路边报刊亭里买报纸，第二天就会不知去向——其实根本没人关心这个。在那里，人们都住在漂亮的镶满玻璃、贝



壳雕饰的别墅中——它们被建在高高的山顶，就像城堡，不过，由于达里昂常年难有月色，每个夜晚海面的浓雾升起时，路灯也没法儿起到任何作用，这些“城堡”都不得不沉寂在漆黑的夜幕中。

手机铃声响起，是姑姑的电话。

她大声地在电话那边喊：“你在哪儿？”

“我？刚下飞机。”她的大嗓门吓了我一跳。

“好，看见耶磊了没有？他开着一辆红色的甲壳虫。”姑姑的声音温柔下来，这终于让我安心了不少。

甲壳虫？但我首先要把我托运的包裹拿着。挂了电话，我按照指示牌走向行李提取处。

由于我比较磨蹭，旅客基本都已经离去。让我郁闷的是，空荡荡的行李运输链上并没有我的东西。突然一个声音在我身后响起：“小姐，你的手提箱吗？”

我转过身，一位高大的外国男人站在我眼前，一时间难以找到形容他帅气面容的词语，苍白的，光滑的脸上，一双很少见的淡紫色的眼睛正望着我。他的手上，正提着我的巨大手提箱，而他提起来是那样轻松，仿佛那只是一个小孩儿的玩具一般。

“哦，对，是，是的。”我有点结巴，然后想伸手去接，但他并没有递给我，而是微微皱起眉头，用一口比达里昂原住民还标准的普通话说：“你的手提箱与我的一样，所以我提错了。不过我想你提不动，于是帮你叫了工作人员。”然后，工作人员们很快到来，他们将我的行李抬上货架车，那外国男人顺理成章地连告别都没说一句就离开了。

我晃晃悠悠地走出机场，一眼便看见了那辆刺目的红色甲壳虫，以及靠在车门上面的耶磊。

他长大许多，看起来很魁梧，戴着太阳镜，模仿所有好莱坞电影里的主角帅哥那样站着。

“达里昂的人民欢迎你的归来。”耶磊夸张地挥舞手臂，像一只猴子。

“姑姑好吗？”我挠挠头，找了这样一句话来打破僵局。

“妈妈还好。见到你我也很高兴。”耶磊说。看得出，他应该是诚心诚意地

说出这句话。他看了看我那个大手提箱——这个手提箱大的程度完全可以使它不再被叫做“手提”箱，相信除了刚才那位紫眼睛男人，没几个能提着它走来走去。

“你怎么把它运过来的？”他惊奇地问。

“它和我一样，坐飞机来的。”我指指身后的航站楼。

“当然，我当然知道，我常坐飞机。这里面都是什么呢？”他试着推了推箱子。

“衣服，书……还有盘子，我最喜欢的一些。”我特别加上“我最喜欢的一些”这句，我担心耶磊会以为我把全部家当都搬来达里昂（特别是那些被称之为“破烂”的老物件，包括旧烟纸，老烟袋锅之类。）虽然事实的确如此。

“恐怕你的衣服不适合在达里昂穿。”耶磊建议道。

我低头看看自己的休闲服——的确，达里昂每年3月份都会有很刺骨的寒流从海面吹来，我或许需要一件长风衣，不能永远穿着休闲服了，可是那得多少钱呢？我对钱的概念不算敏感，但我得确定买过风衣之后，自己明天还有饭吃。

“好啦，你现在不需要考虑太多。先回家再说。”耶磊很费力地将我的东西搬到车的后备箱里，然后为我打开车门，“请吧。”

“费朵拉还好吗？”耶磊边开车，边有点寒暄意味地问。

“还是老样子。环境差得很，农作物生长得也不好，年年低产，农民都放弃土地了。工厂大部分倒闭，失业的人很多，有些出外打工，还有一部分守在家里等待不可能的希望。还有少数工厂依旧坚持着——但也是它们让环境变得更差。”我提起这些，心里忍不住的愤怒使我不得不多唠叨几句。

“你上学的地方在明德学院的高中部。你知道那个地方，咱们小时候曾经爬过那所学院的墙偷采那里的桑葚。”耶磊打断了我继续说下去的欲望，漫不经心地说。

“我记得是从一扇破铁栅栏门里钻过去的。”

“嗯，是，差不多。后来你的衣服给刮花了，回家我被妈妈打了一顿，你还记得吧？”

我瞧着耶磊的样子，回忆起那段时光，我不禁笑出了声。耶磊也跟着一起



笑起来，我们之间的隔阂似乎一下就不见了，其实他只不过比我大两岁而已。

“时光过得真快啊。”他感叹，然后一脸认真地专注着开车。而我的心，也不再像先前那样忐忑，起码不再担心我的到来对于他们来说是一种煎熬。

“你知道吗，我家原先住的那片别墅区已经翻新了。现在的房子跟其他住宅区一样建在山上，而且是在海边的山上，你的房间面朝大海。妈妈说你喜欢大海，所以把那间空出来给你住。”耶磊有点得意地说。

“看到哪里的海？”

“泰格海滩——还能看见泰格公园呢，你一定会喜欢！”耶磊越说越兴奋，“那可是最棒的视角了，听着海浪入睡，早晨起床看海面日出，傍晚还可以看日落！你的同学都会羡慕你的！这真无比令人羡慕！”

“漫长的夜晚里，月光也会洒满我的床？像城堡那样？”我瞧着他兴奋的模样，不得不问道。

“没错！月圆的时候你那里就像城堡！”耶磊有点忘乎所以。

“耶磊，现在是秋季，看不到太阳。”我提醒他。而且达里昂常年看不见月亮，更别提“月光洒满床”了。看来我对我的房间不能抱有太美好的期待。不过有地方住已经是非常不错情况了，不能挑三拣四地在心里聒噪。

在我们沉默的空挡，车子驶过一个拐角时并没有减速，由于没有系好安全带，因此当它“哐”地撞上了什么东西时，我的身体也由于惯性而猛地向前冲去。听到一声巨响的同时，我的头结结实实地撞在挡风玻璃上。

我忍不住闷哼了一声，头上顷刻间有热热的液体流了下来。

“天呀！你流血了！”耶磊有点慌乱。伸手来碰我的头，我感到眩晕。

“没事，我没事，我还清醒！”我连忙安抚他，状况还不算太糟糕，我还能提起精神安慰他。

或者我现在是内伤，几天后我突然猝死也不一定。如果，我死了，耶磊一定会先告诉我爸爸，然后再告诉我妈妈，他们都会赶到这里来为我哭泣，然后把我葬在一个无名的小山上，亲友们不一定都会来，但人也应该不会少。我的父母会获得一笔钱，然后离开这里，只在每年清明节的时候来瞧瞧，还要看他们是否有时间……

不过，这个时刻我还能想这么多的，我确信我的脑子被撞坏了！

“你们怎么样？”一位男子向车内张望，我的眼前开始模糊，看不清他的

模样。

“有点问题。”耶磊打开车门，下了车。他走到车头前视察了一番，然后跟那位中年男人交谈，“这边在修路？我还想趁天亮着，抄这条近路回家呢，看来不行了。”耶磊探过头来对我说：“你能坚持一下吗？我马上送你去医院。不过车子撞到一个斜插在路面的大石头上了，不知道它能不能跟你一起坚持，因为石头尖儿扎进了轮胎，刚才你听见它爆开的声音了吧？可我怎么没注意到呢……”他喃喃自语。

“我送你们也可以。我儿子在车里面，但我想他们不会介意。”男人建议道。

耶磊将我抱上那辆黑色吉普车，我的头已经开始进入昏沉状态了。

“你怎么会将这种东西弄到我们的车上来，爸爸？”一个小男孩的声音，很明显，他有点厌恶。

这种“东西”？他是在说我吗？我很想振作起来反驳他一句，但很难，我终于体会到“力不从心”是一种什么感受。

“这么说可不太礼貌，亚萨，像平时我教给你的那么做。请你们忍耐一下好吗，他们需要帮助。”男人对车里的人说，“阿斯艾尔，你带亚萨坐到前面来。”那男孩依旧抱怨着，一阵开车门和关车门的声音之后我便失去了知觉。

当我睁开眼睛，我正躺在一张舒适的小床上，头顶的天花板是蓝色的，吊灯像闪烁的星星，中间垂下来的淡蓝色百合花状灯托很漂亮。

“尤葭，你还好吧？”显然姑姑已经在这里等候多时，她有点焦急，还有点怕惊扰我。

“一切还好。”我突然发觉我的头上好像戴了层厚厚的帽子，我想一定是缠了纱布之类的东西。

“流了那么多血。”她一脸担心地说。

真没想到和姑姑的见面以这种方式。先前我还设想好了关于拥抱以及其他见面的礼节和语言，一律用不上了。不过，这样也不错，免得尴尬。我甚至开始有点庆幸我的头撞伤了。

“我还没来得及感谢莫里院长把你送到医院。”姑姑说。

“莫里院长？”



“没错。住在黑山那里的陆思恩·莫里院长，在八七广场那儿开了一所孤儿福利院，你小时候还去他那里摘过桑葚呢，你忘了？”姑姑提示我道。

“他的孤儿院屋顶是红色的，院子很大，比一般人家的院子要大上好几倍呢，前前后后都种满了高大的桑树，桑葚又大又甜……”姑姑继续讲着关于桑葚的事，见我没有任何反应，她又补充道，“是一名美国人……不过，也许是英国人。他没有妻子，只有三个孩子，哦，不，是四个，其中一个是领养的，另外两个是双胞胎，还有一个才7、8岁的样子。他似乎很喜欢孩子。”

“他们的叫做安斯艾尔、亚萨、女孩叫希贝儿，领养的那个名字是波文·菲利普斯。今天我还在莫里的车里见到了亚萨和安斯艾尔呢。”耶磊站在门口说。

我点点头，不过说实话，我着实想不起来莫里院长是哪一位了。这也没什么可纳闷儿的，因为在达里昂，人们匆匆忙忙，来了又走——那么短暂的时间里，很难让人刻意地去记住谁曾经来过；谁曾经住了多久；谁又曾经与你擦肩而过；谁帮你拾起掉落在地面上的报纸，并冲你友好地微笑……每个人都好像刚刚认识，又好像是熟识的朋友。

躺了一会儿，确定没什么问题之后，我决定站起来走动走动。先是在这间房子里转了一圈，我将在这里度过不短的岁月，这儿并不大，但该有的都准备得很齐全，一张单人床、一张黑色木头书桌——上面放着一个擦得很干净的老电脑、一个藤编书架、外加一张红色圆形单人沙发——整个屋子就已经满满当当。

我和耶磊聊了聊关于达里昂湿润的天气，关于港口来往的船只，和他今天撞坏的车。但他并不为此担心，因为那部车上了“很好的保险”。虽然我对这个“很好的”程度并不清楚，但起码能保证耶磊不会因此亏本儿。

“哦，对了，尤葭，我得跟你说一件令你恼火的事儿。”耶磊抱歉地说，“因为刚才那场车祸，你带来所有的盘和瓶子之类都打碎了。”

“所有的？”

“嗯，所有的。”他有点不好意思，“还有你那罐红色广告颜料被撞破，所有的衣服和你的收藏都染上了洗不掉的红漆——不过，你现在还画画吗？我那儿到现在还有一叠你的画呢！”

我尽力地调整好自己的表情，希望自己看起来没那么沮丧。然后告诉他：“其实没关系，没什么大不了的！这样一来，下次我搬家就不用带那么多东

西了。”

“但我特别去买了一套盘子送给你作为补偿，希望你喜欢。”耶磊说着，指指桌上一套印着花卉图案的盘子，就像80年代农村使用的那种蓝边土瓷大碗。

“谢谢耶磊。它们真……特别。我非常非常非常喜欢！”我发自内心的感激。

“你喜欢就好。”耶磊笑了，“将这作为欢迎你的礼物。”他告诉我，我所有的东西都在这里了。准确说，我也没什么东西了，哪些打碎和染花的破烂儿早被他们丢到垃圾堆去了。

这间卧室，白色的地板、海蓝色的墙壁、有点低低的蓝色天花板、黑色的窗帘。我跑到窗口——耶磊没有骗我，我的确看到了泰格海滩。那些黑色的礁石延伸到海里，海浪泛着白沫，距离我的窗口有大概一百多米远。尽管这是二楼，我真担心涨潮的时候，海水会直接漫过来。

从现在开始我要面对不同以往的生活了，而不仅仅是面对，这对于我来说将是一场无声的战争。

耶磊他们准备让我好好休息一下，于是我自己躺在床上，看着天花板，努力不去回想以前的事儿，包括故乡、爸爸、妈妈、沐、还有外婆。

一个人清净地待着真好，不必面露微笑让自己看起来很愉快，不必担心别人跟你说的话一句都没进你的脑袋却还要装作在听地问一句“是吗”；就算沮丧，发呆，也没有在你耳边反复地问你好不好，当然你也不必反复地回答“我很好”。

天渐渐黑了下来，漫长的夜晚来临了。海面的雾气笼罩着一切，天空的阴云黑压压的，什么也看不见。达里昂的夜是很美的，不过我无心欣赏，脑子里满是关于明天早晨如何去面对一个崭新的环境。

明德学院的学生来自全球各个地方，人数不多，总共才五百名。我这一级有四个班，每个班里的学生操着稀奇古怪的语言，我能听懂的只有中国话跟简单的英文。

在达里昂，对外贸易是人们主要的经济来源。因此这儿的孩子们都会应用多种语言，最常见的是俄语、英语、日语和韩语，会法语和西班牙语的人也很多。但不管是中国还是外国人，大部分人见面打招呼都会用普通话——这是一种对